

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组织部和人力资源部

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财政金融部

关于转发陕西省西咸新区社会事业服务局陕西省西咸新区财政金融局开展 2025 年度西咸新区会计系列高级职称评审申报工作的通知

新城各部门，各直属国有企业、非公企业，各驻新城单位：

根据《陕西省西咸新区社会事业服务局陕西省西咸新区财政金融局关于开展 2025 年度西咸新区会计系列高级职称评审申报工作的通知》，现就开展泾河新城会计系列高级职称评审申报工作通知如下：

一、工作要求

2025 年度西咸新区会计系列高级职称评审申报工作按照省、市有关要求进行，具体评审标准及相关要求参照市人社局、市财政局《转发关于开展 2025 年度全省会计系列高级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市人社函〔2025〕280 号）。请泾河新城各部门、单位按照评审工作要求，及时公布评审信息，做好评审工作宣传，并按时按要求完成评审申报。

二、申报方式及时限要求

个人通过“陕西会计”网申报系统进行注册申报，单位进行审核公示后 9 月 12 日前报泾河新城财政金融部（孵化基地办公

楼 A403 室) 审核。请各单位职称负责人按期组织申报, 逾期不予受理。申报过程中如有疑问, 请及时联系财政金融部。

附件: 1. 陕西省西咸新区社会事业服务局陕西省西咸新区财政金融局关于开展 2025 年度西咸新区会计系列高级职称评审申报工作的通知

2. 西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西安市财政局关于转发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陕西省财政厅开展 2025 年度全省会计系列高级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

泾河新城组织部和人力资源部

2025 年 8 月 13 日



泾河新城财政金融部

2025 年 8 月 13 日



(联系人: 陈奕帆 029-36381793 高莎菲 029-36381837)